

证券代码：430267

证券简称：盛世量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北京盛世光明量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解除限制高消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解除限制消费令的情况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于2020年12月14日出具（2020）京01执851号《限制消费令》，对北京盛世光明量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取限制消费措施，限制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孙伟力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详细内容见2020年12月16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index.html>）的《盛世量子：关于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被限制高消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经过公司各方面的努力，积极与执行申请人沟通协调，寻求了最佳解决方案，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执行申请人已向法院申请撤销限制消费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限制消费令信息已解除。

二、备查文件

- 1) 《和解协议》
-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页面截图

北京盛世光明量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